**潍坊学院教务处**

教务处〔2021〕39号

**关于核对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学生选课学分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潍坊学院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鲁价费函[2017]50号）规定，学校将对2017、2018、2019、2020级本科生（校企专业除外）第二学期的学分进行核对、确认。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1．各环节时间安排

各二级学院核对时间：2021年4月1日——4月2日

学生核对时间：2021年4月3日——4月5日

课程增删时间：2021年4月6日——4月7日

学生签字确认时间：2021年4月9日前

4月10日请将纸质签字版分管教学院长签字，盖学院章后交教务处教务科。

2．核对方法

（1）各二级学院核对：由各学院教务员先核对本学期的教学计划，与教务系统里的数据是否一致，如有错误请及时与教学研究科联系更正事宜。

（2）学生核对：个人课表与培养计划核对。让学生登录强智教务管理系统，依次点击[培养管理]→[选课管理] →[选课结果管理]选择当前学期，点击查询，即可查询本学期本人所选课程和所修学分。学生应仔细核对本学期系统培养计划课程[培养方案] →[执行计划]查看2020-2021-2修读情况是否与个人本学期个人课表相符。如对某门课程的学分数或对选课结果有疑问，请先至本学院综合办教务老师处核实。确定学分不对的，填写学分修改申请表（教务处网站-资料下载-教务科-潍坊学院学生课程学分修改申请表），由各学院综合办教务员汇总后集中添加学生选课名单，申请表留在各院部办公室（留备5年），以备学生查询。（本次修改只限系统置课人员名单及2020级大学英语（二）分级教学课程名单，**本学期公共必修课选课课程不在本次修改之内）**

3.学分确认：教务处根据各学院和学生核对无误的数据，4月8日从教务管理系统导出本学期学生选课学分统计表，由学生所在学院负责安排签字确认。

4.财务处将根据学生签字确认的本学期修读课程总学分数按实结算学分学费。

5.注意事项:

(1)本次核对的选课学分数是计算学生学分学费的唯一依据，请各二级学院教学管理人员和各位同学务必严肃对待、认真核对。

（2）本次学分核对完成后，任何学生不得再做课程和学分的增删，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

（3）休学、入伍、保留学籍未办理手续的请在学分确认前抓紧时间办理手续，未办理手续的辅导员写出说明分管教学院长签字，盖学院章，按照强智教务管理系统内学分数进行收费。不在校学生请在确认单附加页第一页标注说明，以免学生代签扣费后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潍坊学院教务处**

**2021年3月31日**